

# 附錄五

## 上市申請表格

### E表格

#### 發行人遵守法規的聲明

以下為聲明的建議格式，可按個別情況予以修訂。

致：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科

.....年 月 日

本人，為.....有限公司  
..... (英文)..... (中文)  
(下稱「發行人」)的董事／公司秘書，據本人所知及所信，茲聲明如下：

1.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規定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存案有關發行人於.....年.....月.....日發行／出售／介紹下列證券的全部文件，即..... (請填上細節)，已經正式存案；而據我等所知及所信，有關該項發行／出售／介紹的一切其他法律規定亦已全部遵行；
2. 發行人及上文第1段所提及的發行人證券，已履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第十一章及／或第二十七章或第三十章所規定有關上市的一切先決條件(就其適用範圍而言)；
3. .... [數目]股每股面值..... [金額]的..... [股本證券類別]及／或面值..... [金額]..... [貨幣]的..... [金額]具有..... [貨幣]..... [金額]的面額..... [債務證券類別]已獲認購／購買，以換取現金，並已正式配發／發行／轉讓予認購人／買方；
4. 發行人已收取其在是次發行／出售應得的全部款項；
5. .... [數目]股每股面值[金額]的..... [股本證券類別]及／或面值..... [金額]..... [貨幣]的[金額]具有..... [貨幣]..... [金額]的面額..... [債務證券類別]已經以轉換／交換／收購資產的代價／現金以外的其他代價方式入賬列為繳足發行，並已正式配發／發行／轉讓予應得人士；
6. 確實所有權文件按照發行條款的規定經已發送／已準備發送／正在準備中並將會發送；
7. 申請上市的股份數目如下(請填上準確金額及證券類別(在可能的情況下請提供確實數字))：  
(只適用於新上市申請人)

.....  
.....

8. 發行人於 . . . .年 . . . .月 . . . .日致發行人證券持有人上市文件所示已由其購買或同意購買的全部資產的交易已完成；全部該等資產的購買代價已予繳付；
9. 有關上述債務證券的信託契約／平邊契據經已製備及簽署，而其副本已呈交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有關詳情已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存案(如法律如此規定)；
10. 上文提及的每類股份／債務證券在各方面均屬相同(附註1)；
- 10A. (若屬《GEM上市規則》第6A.39(1)條所涵蓋之股本證券之發售)，須向各銀團資本市場中介人支付酌情費用的分配(即實際須支付金額)以及須向各銀團資本市場中介人支付的總費用的支付時間表已決定並已以書面形式通知各銀團資本市場中介人；
11. 除有關發行或收購建議的定價、證券數目、受有關資料影響的數字及更正錯誤以外，並無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已審閱及已向發行人確認對內容並無進一步意見的上市文件版本作出修改；及
12. 證券上市買賣的正式批准函件內所載的所有條件(如有)已予履行。

簽署 . . . . .  
 姓名 . . . . .  
 董事 . . . . .

簽署 . . . . .  
 姓名 . . . . .  
 秘書 . . . . .

代表

發行人名稱 . . . . .

#### 附註

1. 「相同」在本文內指：
  - (a) 證券的面值與須繳或繳足的股款相同；
  - (b) 證券有權領取同一期間內按同一息率計算的股息／利息，而在下次派息時每單位應獲派發的股息／利息額亦將完全相同(總額及淨額)；及
  - (c) 證券附有相同權利，如不受限制的轉讓、出席會議及於會上投票，並在所在其他方面享有同等權利。
2. 本聲明須由發行人的董事及秘書代表發行人簽署。